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电力科学研究院

分公司知识产权代理服务变更公告（NO-1）

（招标编号： ZS-QCDK-H-2024-1009）

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受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电力科学研究院分公司委托，于2024年6月18日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发布了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电力科学研究院分公司知识产权代理服务招标公告，现对公告作出如下变更：

一、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7、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二年内有效。

8、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1个标段

| 标段编号 | 标段名称 | 服务期 | 入围单位家数 |
|---------------------|-----------------------|--------------|--------|
| ZS-QCDK-H-2024-1009 | 内蒙古电力科学研究院分公司知识产权代理服务 | 合同签订之日起二年内有效 | 8 |

本项目投标人数量 ≥ 12 家时，该项目正常进行，如该标段投标人数量不足12家则不予开标，通过初审合格的投标单位不足9家时，项目重新招标。

9、框架及报价要求：

9.1、本项目为框架协议项目，按照排名顺序确定8家入围单位，8家入围单位按照概算资金平均分配；

9.2、本项目按照单价进行报价，8家入围单位中各分项的最低投标报价作为合同执行价，最终应以实际框架有效期内发生的量据实结算。

变更为：

7、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8、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1个标段

| 标段编号 | 标段名称 | 服务期 | 入围单位家数 |
|---------------------|-----------------------|--------------|--------|
| ZS-QCDK-H-2024-1009 | 内蒙古电力科学研究院分公司知识产权代理服务 |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 5 |

本项目投标人数量 ≥ 7 家时，该项目正常进行，如该标段投标人数量不足7家则不予开标，通过初审合格的投标单位不足6家时，项目重新招标。

9、框架及报价要求：

9.1、本项目为框架协议项目，按照排名顺序确定5家入围单位，5家入围单位按照概算资金平均分配；

9.2、本项目按照单价进行报价，5家入围单位按照各自的投标报价作为合同执行价，最终应以实际框架有效期内发生的量据实结算。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中通用资格要求：

1、投标人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资格，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只能有一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

4、投标人须为一般纳税人(必须按招标人要求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变更为：

1、投标人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只能有一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

4、投标人须具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提供证明材料)。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中专用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代理机构，且取得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代理机构注册证》，投标人不得为代理机构分所或分支机构等。

变更为：

1、投标人应具有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代理机构注册证》。

四、报名及招标文件获取：5.报名时所需资料：

(3) 供应商提供一般纳税人登记表或税务网站查询截图；

(11) 投标人须提供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专利代理机构注册证》证书复印件(投标人应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不得为代理机构分所或分支机构等)；

变更为：

(3) 投标人须具备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提供证明材料)。



(11) 投标人须提供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专利代理机构注册证》证书复印件；

其余内容不变，特此公告。

招标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电力科学研究院分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21号

联系人：张文霞

联系电话：0471-6227444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中实工程招标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鄂尔多斯大街东塔大厦10层

联系人：刘红燕、张子豪

电话：0471-5223625

电子邮件：nmgzszb@163.com



张子豪

